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申购赎回现金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并修订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对兴业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51560，场内简称：科创债兴，扩位证券简称：科创债 ETF 兴业）申购、赎回替代金额的有关处理程序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上述调整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内容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生效。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购、赎回替代金额处理程序调整及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替代金额的有关处理程序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本次调整及修订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生效，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ib-fund.com.cn) 查阅修订后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招募说明书(更新) 修订内容见附件。

二、重要提示

(一) 上述调整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生效, 投资者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 15:00 前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仍按照调整前的有关申购、赎回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办理, 敬请投资者留意, 并妥善安排投资。

(二) 本公告仅对本次调整申购、赎回替代金额有关处理程序的事项予以说明,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b-fund.com.cn) 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

投资者如有疑问, 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b-fund.com.cn) 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在做出投资决策后,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价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 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

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证券经纪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证券经纪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

附件：兴业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重 要 提 示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与托管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6 年 1 月 25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基金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对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章节、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进行更新，更新截止日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与托管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6 年 1 月 25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第 三 部 分 基 金 管 理 人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5 楼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 5 层 507 室
第 三 部 分 基 金 管 理 人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刘宗治先生，董事长，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总行企业金融总部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风险总监，总行投行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现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辉先生，董事，本科学历。曾就职	1、董事会成员 刘宗治先生，董事长，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总行企业金融总部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风险总监，总行投行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现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李辉先生，董事，本科学历。曾就职

于上海远洋运输公司、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美国国际集团、星展银行等公司。曾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富大学负责人、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财富大学）及行政管理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 阳德青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曾任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复旦大学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等职。现任复旦大学大数据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博导，高等学术研究院副院长，上海市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 丁浩员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讲席教授、博导，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上海市世界经济学会副秘书长、上海市科技经济融合发展学会副会长。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辉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黄文锋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厦门分行鹭江支行行长、集美支行行长，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公司业务部兼同业部、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兴业银行沈	于上海远洋运输公司、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美国国际集团、星展银行等公司。曾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富大学负责人、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财富大学）及行政管理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以及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阳德青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曾任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复旦大学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复旦大学大数据学院副院长等职。现任复旦大学大数据学院副教授、博导，高等学术研究院副院长，对外联络与发展处副处长，上海市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 丁浩员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全球南方财经研究院院长、讲席教授、博导，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上海市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上海市科技经济融合发展学会副会长。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宗治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简历同上。
---	---

	阳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3、本基金基金经理 唐丁祥先生，上海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14 年证券从业经验。 罗林金，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学历，9 年证券从业经历。 4、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李辉先生，总经理 黄文锋先生，副总经理。 蒲延杰先生，总经理助理。 周鸣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腊博先生，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倪侃先生，多元业务部/指数与量化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丁进先生，多元业务部/指数与量化业务部副总经理。 伍方方女士，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	3、本基金基金经理 唐丁祥先生，上海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15 年证券从业经验。 罗林金，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学历，10 年证券从业经历。 4、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刘宗治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蒲延杰先生，总经理助理。 周鸣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腊博先生，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伍方方女士，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 郭益忻先生，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助理。
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三）网下现金、网下债券认购 1、直销机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5 楼	（三）网下现金、网下债券认购 1、直销机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 5 层 507 室
第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1）可以现金替代 1）对于沪市成份证券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1）可以现金替代 1）对于沪市成份证券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与赎回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在T日后被替代的成份证券有正常交易的2个交易日(简称为T+2日)内,基金管理人将以收到的替代金额买入被替代的部分证券。 T+2日日终,若已购入全部被替代的证券,则以替代金额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若未能购入全部被替代的证券,则以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实际购入成本加上按照T+2日的估值全价(即T+2日的估值净价与T+2日应计利息之和)计算的未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 若现金替代日(T日)后至T+2日期间被替代的证券发生付息等权益变动,则进行相应调整。 T+2日后第1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应退款和补款的明细及汇总数据发送给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和基金托管人,相关款项的清算交收将于此后的3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和赎回申请,T+2日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购入或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或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购入或卖出的相关费用、未买入或未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	 在T日后被替代的成份证券有正常交易的1个交易日(简称为T+1日)内,基金管理人将以收到的替代金额买入被替代的部分证券。 T+1日日终,若已购入全部被替代的证券,则以替代金额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若未能购入全部被替代的证券,则以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实际购入成本加上按照T+1日的估值全价(即T+1日的估值净价与T+1日应计利息之和)计算的未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 若现金替代日(T日)后至T+1日期间被替代的证券发生付息等权益变动,则进行相应调整。 T+1日后第1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应退款和补款的明细及汇总数据发送给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和基金托管人,相关款项的清算交收将于此后的3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和赎回申请,T+1日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购入或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或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购入或卖出的相关费用、未买入或未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
----------------------------------	---	--

的 T+2 日估值全价,计算并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现金申购投资者的款项、现金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赎回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赎回投资者的款项、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若 T 日至 T+2 日期间被替代的证券发生付息等权益变动,则进行相应调整。 T+2 日后第 1 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应退款和补款的明细及汇总数据发送给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和基金托管人,相关款项的清算交收将于此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必须现金替代 1) 适用情形:必须现金替代的证券一般是由于标的指数调整,即将被剔除的成份证券;或处于停牌的成份证券;或法律法规限制投资的成份证券;或基金管理人出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原则等原因认为有必要实行必须现金替代的成份证券。	券的 T+1 日估值全价,计算并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现金申购投资者的款项、现金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赎回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赎回投资者的款项、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若 T 日至 T+1 日期间被替代的证券发生付息等权益变动,则进行相应调整。 T+1 日后第 1 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应退款和补款的明细及汇总数据发送给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和基金托管人,相关款项的清算交收将于此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必须现金替代 1) 适用情形:必须现金替代的证券一般是由于标的指数调整,即将被剔除的成份证券;或处于停牌的成份证券;或法律法规限制投资的成份证券;或基金管理人出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原则等原因认为有必要实行必须现金替代的成份证券;或其他可以实行必须现金替代的成份证券。
--	--